

技术服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周口市淮阳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项目

甲 方：周口市淮阳区自然资源局

乙 方：郑州麦普空间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5 年 3 月 21 日

根据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中标通知书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，遵照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就周口市淮阳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10 包，即数据库建设和汇交的有关事宜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和要求

1、内容：数据库建设和汇交。

2、规划设计要求：

① 规划成果符合《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（修订）》等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法规、规范、规程。

② 规划成果通过上级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验收或审核。

③ 建立数据库，确保文字、图集、数据、表格的一致性，将数据库成果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。

3、提供成果要求：

提交电子版成果一套，光盘叁份。

二、项目计划进度安排

整个项目计划进度拟安排如下：

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。

三、双方协作事项

1、甲方提供乡镇数据库数据由乙方建库汇总，应及时将与本项目有关信息反馈乙方。

2、乙方按甲方的要求及时开展工作，负责审查各乡镇数据库质量标准，达到省厅数据要求并进行数据库建库、入库等相关事宜。

四、双方的保密工作

1、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妥善保存并对机密资料做好相应的保密工作。

2、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、复制甲方提交的相关资料等成果。

五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完成本项目必要的工作协助（如进入现场调研、踏勘的便利等），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给乙方技术服务费。

3、甲方享有本规划数据成果的所有权，应保护乙方的技术所有版权。

六、乙方权利和义务：

1、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服务，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规划成果，并通过省厅审查，入库提交。

2、由于乙方提供的成果不符合要求，致使甲方无法通过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评审、批复的，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、修改、完善，直至评审通过、取得批复。

3、未经甲方许可，本规划项目乙方的义务和责任不允许转让、

分包或转包。

七、风险责任的承担

1、因故终止合同，须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单方终止合同的，应征得对方的同意，并承担经济补偿责任。

2、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工作量变更、返工或窝工，造成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规划数据库成果的，交付完成时间应相应顺延。

3、由于乙方的规划设计错误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时，乙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，并视损失大小，减收或免收部分的设计费。

4、因政府部门或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按时提交成果的，甲乙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八、价款及其支付方式：

1、合同金额

根据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中标通知书，本项目的中标额（包括规划编制费、专家技术评审费等相关费用）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贰仟元整（¥442000 元）。

2、支付方式：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

（1）合同签订后，甲方支付给乙方本合同总价的40 %，总计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捌佰元整（¥176800 元）；

（2）各乡镇提交初步成果后，进行全区数据库汇总建库，第一次提交省厅后，甲方支付给乙方本合同总价的30%，总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贰仟陆佰元整（¥132600 元）。

(4) 根据省厅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数据库，入库提交全部最终成果，通过省厅审查，甲方支付给乙方本合同总价的 30%，总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贰仟陆佰元整 (¥132600 元)。

(5) 甲方每次付款时，乙方需及时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周口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。

十、其他

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，一式陆份，甲方乙方双方各叁份，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可签订补充合同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一条、签章

设计合同
印章

发包人（甲方）签章：周口市淮阳区
自然资源局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纳税人识别号：11411727MB1720034U

地址：周口市淮阳区市民中心

电话：0394-2681130

联系人：

联系人电话：

签署日期：2025年3月21日

设计人（乙方）签章：郑州麦普空间
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4101087538818504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新城南路
与木马东街东麦普软件园一期1号楼5
层

电话：0371-55395386

联系人：

联系人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
州分行

账 号：462010100100198456

签署日期：2025年3月21日